附件1：

**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评价内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一 | 投标报价  （20分） | 投标报价 | 20 |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20% |
| 二 | 技术部分  （50分） | 实施方案（包括工作措施、工作方法、工作手段、时间安排等） | 15 | 根据本项目概况，提出项目实施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1）对工作安排等与项目要求的匹配程度（2）工作方法的适用度（3）工作流程的有序性进行评审等三项，逐项计分，每项最高5分：  1.实施方案全面具体、科学合理、操作性强，完全符合项目需求，评价为优，得5分；  2.实施方案较全面，但有一项不够具体，且科学合理性较强、操作性较强，基本符合项目需求，评价为良，得3分；  3.实施方案有具体内容，但一项以上不够具体，且科学合理性一般、操作性不强，勉强符合项目需求，评价为中，得2分；  4.实施方案不够全面或至少有一项缺乏具体方案、合理性有明显缺陷，操作性差，不符合项目需求，评价为差，得1分。  5.未响应不得分。 |
|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合理化建议 | 15 | 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用户需求，制定符合本项目特点的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内容包括：（1）项目重难点分析；（2）解决方案科学可行性；（3）是否提出创新性建设性意见。综合考量对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分档评分。评分依据：  1.项目重难点分析准确，解决方案可行性高，并能提出创新性建设性意见，对投标文件响应度高，评价为优，得15分；  2.项目重难点分析较为准确，解决方案可行，对投标文件响应度较高，但未能提出创新性建设性意见，评价为良，得10分；  3.项目重难点分析一般，解决方案勉强可行，对投标文件响应度一般，评价为中，得5分；  4.项目重难点分析较差，解决方案不可行，对投标文件响应度差，以上情形符合一项皆评价为差，得0分。 |
| 团队能力  （项目负责人等所有团队成员必须是实际经办律师，不得为挂名律师） | 10 | 针对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团队人员组成及能力。综合考虑团队注册律师人数、从业年限、承接行政案件数、胜诉率等因素，分档评分：评价为优得10分；良得7分；评价中得4分；评价为差得0分。 |
| 服务承诺 | 10 | 根据投标文件响应情况进行分档评分：评价为优得10分；良得7分；评价中得4分；评价为差得0分。 |
| 三 | 商务部分  （30分） | 注册律师数量 | 5 | 注册律师人数，每人0.2分，最高不超过5分。  投标人须提供注册律师清单及每个人律师执业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代理产权案件的数量 | 10 | 近三年投标人承接产权案件数量，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不超过10分。  投标人须提供行政诉讼代理委托协议关键页的加盖公章复印件，原件备查。 |
| 同类项目业绩 | 10 | 近三年投标人曾经承担过的机关事业单位法律服务项目，每承担一个项目或每服务一年得2分，最高不超过10分。  投标人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的加盖公章复印件，原件备查。 |
| 诚信情况 | 5 | 按照深财购﹝2013﹞27号文通知要求，存在通知中第一条规定情形但超出法定追诉时效，或情节轻微未给予禁止参与政府采购的行政处罚的，得0分；不存在上述情形的，且出具诚信声明函，本项得5分。投标人提供虚假资料被查实的，则可能面临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和禁止参与深圳市政府采购活动的风险。 |